

新闻动态

[学院公告](#)
[学院新闻](#)
[教学讯息](#)
[医疗讯息](#)
[科研讯息](#)
[新闻链接](#)
[网站日志](#)

第九次全国口腔医学教育学术研讨会第一轮通知

本文被阅读次数: 0次 【2013-04-02 19:10:25】 【字号 大 中 小】

分享到:

为了进一步促进我国口腔医学教育,开展适合我国国情的口腔医学教育改革,提高口腔医学教育质量,拟定于2013年8月2-4日在兰州召开第九次全国口腔医学教育学术研讨会,欢迎广大口腔医学教育工作者踊跃投稿,积极参加学术会议,共同研讨国内口腔医学教育议题。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1. 会议主要议题和内容

会议由口腔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主办,兰州大学口腔医学院和西北民族大学口腔医学院联合承办。

- (1) 会议时间: 2013年8月2日—8月4日。
- (2) 会议地点: 兰州大学逸夫科学馆。
- (3) 交流形式: 专题报告及大会发言、论文汇编。
- (4) 征文内容: 会议主要议题为师资队伍建设及实践教学基地建设。

凡与师资队伍建设及实践教学基地建设相关的教学内容或其他口腔医学教育方面内容均可,征文要求提交电子版全文(2000~3000字)及论文摘要(400~500字),1份摘要包括目的、方法、结果与结论4项,请注明联系方式。

征文内容请发至: chengzhe@lzu.edu.cn。

截稿日期: 2013年6月31日。

2. 会议注册

提前注册(2013.6.31之前): 中华口腔医学会(CSA)会员800元,非会员900元,学生800元。

现场注册: 中华口腔医学会(CSA)会员900元,非会员1000元,学生900元(注册费不含交通、食宿)。

付款方式: 可通过银行或邮局汇款。

(1) 开户名称: 兰州大学口腔医学院, 银行账号: 2703000909026407717, 开户行: 工商银行兰州高新开发区支行。

(2) 特别提醒: 请在汇款单附言内注明“注册费+姓名”,在汇款凭证旁(同一张纸)用正楷注明“注册费”,写清每个人的姓名和联系电话,并将此凭证扫描(或拍照)后发至chengzhe@lzu.edu.cn。汇款后请保留汇款底单,以方便核对。

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1) 兰州大学口腔医学院、西北民族大学口腔医学院,地址: 兰州市天水南路222号,联系人: 程哲,电话: 0931-8915051、13919344940, E-mail: chengzhe@lzu.edu.cn。

(2) 北京大学口腔医学院,联系人: 李翠英,电话: 010-82195769或13801382933, E-mail:

特殊说明：会议期间，将举行口腔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会议，要求全体口腔医学教育专委会委员及青年委员届时安排好时间准时参会。

请参会的各位老师和专家、领导接到会议通知后，务必于2013年6月31日前给会务组传真或邮寄回执，以便根据参会人员情况，确定会议具体相应安排及日程，请见第二轮会议通知。

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医学教育专业委员会

兰州大学口腔医学院（代章）

西北民族大学口腔医学院（代章）

2013年4月1日

第九次全国口腔医学教育学术研讨会会议回执

姓名		工作单位			
性别		单位地址及邮编			
民族		职务及职称	手机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地址		